

## 京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 特别提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担保情况概述

1、京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内蒙古沐禾金土地节水工程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沐禾节水”)向银行或其他金融机构申请融资业务提供保证担保或自有资产抵质押担保，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含 10 亿)，担保期限不超过 3 年(含 3 年)，以银行最终批复为准。

2、公司于 2016 年 10 月 13 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全体七名董事审议通过了上述担保事项。上述担保事项尚需提交公司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3、本次担保事项是对公司的全资子公司进行担保，不构成关联交易。

####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名称：内蒙古沐禾金土地节水工程设备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50426558110612H

成立日期：2010 年 07 月 06 日

法定代表人：乌力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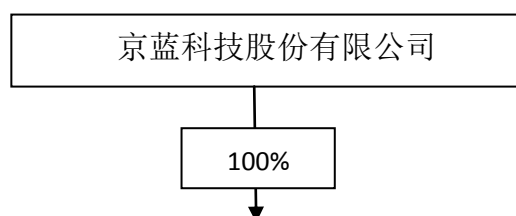
注册资本：5,455 万人民币元

注册地址：内蒙古自治区赤峰市翁牛特旗玉龙工业园区

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水利、水电工程施工。一般经营项目：灌溉、农村饮水、建筑用 PVC、PE、PP 给排水管材及管件制造、销售；卷盘式、平移式、中心支轴式喷灌机等喷灌设备和滴灌带(管)、输配水软管、过滤器、施肥器等微滴灌设备的生产、销售及安装；生态环境治理工程设计、建设、维护及咨询；水利、电力、农业项目投资；钻井施工；农业机械、化肥、农膜、机电设备、建筑材料销售及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2. 被担保人相关产权及控制关系

被担保人为公司全资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图所示：



内蒙古沐禾金土地节水工程设备有限公司

3. 被担保人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年 度	营业收入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利润	净资产
2015 年度	652,991,845.92	1,061,434,155.47	629,072,059.34	93,009,286.95	419,348,282.73
2016 年 1-6 月	433,398,665.75	1,249,756,946.17	779,328,118.78	38,066,731.26	457,099,962.64

### 三、本次担保的主要内容

为全资子公司沐禾节水向银行或其他金融机构申请融资业务提供保证担保或自有资产抵质押担保，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含 10 亿），担保期限不超过 3 年（含 3 年），以银行最终批复为准。

担保人：京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担保方式：担保或自有资产抵质押担保

担保的期限：不超过 3 年（含 3 年）

担保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含 10 亿）

其他重要条款：无

### 四、董事会意见

上述担保事项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证监发[2005]120 号）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和要求，有利于支持公司及子公司的经营发展，且被担保人具有良好的偿债能力，全资子公司从事行业未来前景良好，提供担保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广大投资者利益的情形。

独立董事意见：本次审议的向全资子公司内蒙古沐禾金土地节水工程设备有限公司提供担保事项，有利于子公司进行业务拓展、改善财务状况和保证经营成果，有利于公司的整体利益。本次交易的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的规定，遵循了公平、公开和公正的原则，表决程序合法有效，没有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该事项需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本次为全资子公司沐禾节水提供担保的事项不存在反担保情况。

###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上述担保生效后，公司累计对外担保发生总额（不包括公司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为 22 亿元，均为对控股（全资）子公司的担保。公司控股（全资）子公司

对外担保发生总额为 0 元。公司对外担保发生总额（包括对控股子公司担保）与公司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之和为 22 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797.39%。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

## 六、备查文件

-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 2、经独立董事签字的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京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十月十四日